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 YAT HOLDINGS LIMITED
建溢集團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kinyat.com.hk>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638)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建溢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七年同期之比較數字。本中期財務業績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但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

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收益	3	2,109,790	1,474,683
銷售成本	5	<u>(1,927,068)</u>	<u>(1,292,618)</u>
毛利		182,722	182,065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3	29,326	24,721
銷售及分銷開支		(35,795)	(25,505)
行政開支		(108,880)	(81,510)
財務費用，淨額	4	(1,050)	(1,052)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u>(221)</u>	<u>-</u>
除稅前溢利	5	66,102	98,719
所得稅開支	6	<u>(10,856)</u>	<u>(16,949)</u>
期內溢利		<u>55,246</u>	<u>81,770</u>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以下各項應佔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54,803	81,838
非控股權益		443	(68)
		<u>55,246</u>	<u>81,770</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8		
基本 (港仙)		<u>12.49</u>	<u>19.07</u>
攤薄 (港仙)		<u>12.47</u>	<u>18.93</u>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溢利	<u>55,246</u>	<u>81,770</u>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可重新分類至收益表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儲備	(105,481)	50,407
出售附屬公司後解除匯兌儲備	<u>-</u>	<u>(14,566)</u>
	<u>(105,481)</u>	<u>35,841</u>
期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u><u>(50,235)</u></u>	<u><u>117,611</u></u>
以下應佔期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50,375)	117,630
非控股權益	<u>140</u>	<u>(19)</u>
	<u><u>(50,235)</u></u>	<u><u>117,611</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75,132	866,668
投資物業		58,644	63,061
預付土地租金		23,507	24,772
發展中物業		43,999	47,168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5,536	6,183
預付款項及按金		214,341	191,092
商譽	9	17,039	7,872
無形資產		16,800	—
遞延稅項資產		28,699	33,695
		<u>1,383,697</u>	<u>1,240,511</u>
非流動資產總值			
		<u>1,383,697</u>	<u>1,240,511</u>
流動資產			
發展中物業		191,328	247,795
存貨		639,156	477,062
應收賬款及票據	10	611,950	370,326
預付款項及按金		347,590	274,934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3,913	31,254
可收回稅項		5,662	5,197
定期存款		13,169	11,645
現金及銀行結餘		178,668	205,011
		<u>1,991,436</u>	<u>1,623,224</u>
流動資產總值			
		<u>1,991,436</u>	<u>1,623,224</u>
總資產			
		<u><u>3,375,133</u></u>	<u><u>2,863,735</u></u>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43,896	43,846
儲備		1,037,138	1,112,932
		<u>1,081,034</u>	<u>1,156,778</u>
非控股權益		7,185	1,266
		<u>1,088,219</u>	<u>1,158,044</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11	88,536	109,208
銀行借貸	12	332,250	294,750
遞延稅項負債		38,066	37,502
其他應付款項	11	38,448	—
		<u>497,300</u>	<u>441,460</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合約負債及撥備	11	1,372,704	953,372
銀行借貸	12	345,036	237,140
應付稅項		71,874	73,719
		<u>1,789,614</u>	<u>1,264,231</u>
流動負債總額		<u>1,789,614</u>	<u>1,264,231</u>
總負債		<u>2,286,914</u>	<u>1,705,691</u>
總權益及負債		<u><u>3,375,133</u></u>	<u><u>2,863,735</u></u>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中期報告不包括一般收錄於年度財務報告的所有附註。因此，本報告應與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以及建溢集團有限公司作出的任何公眾公佈一併閱讀。

會計政策

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上財政年度及相應中期報告期間所採用者一致，惟採納下文所載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除外。

(a)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多項新訂或經修訂準則適用於本報告期間而本集團已因為採納以下準則而須更改其會計政策並進行追溯調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時一併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澄清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撥投資物業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 準則第28號之年度改進項目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b) 已頒佈但尚未由本集團應用之準則之影響

以下已頒佈之新準則及準則之修訂和詮釋對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尚未生效及尚未提前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僱員福利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付款特徵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因素 ⁽¹⁾
年度改進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 週期之年度改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 售或出資 ⁽³⁾

⁽¹⁾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對本集團生效

⁽²⁾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對本集團生效

⁽³⁾ 生效日期待定

(c) 會計政策變動

本附註說明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對本集團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的影響，並披露自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起應用的新會計政策中有別與以往期間應用者之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確認、分類及計量、終止確認金融工具、金融資產減值及對沖會計處理的規定。

自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令會計政策有變。

本集團的應收賬款及票據須應用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新預期信貸虧損模式。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根據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計量應收賬款及票據的預期信貸虧損。當在合理範圍內並不預期可收回相關款項時，金融資產會被撇銷。在合理範圍內並不預期可收回相關款項的指標包括(其中包括)債務人未能與本集團訂立還款計劃。

本集團已評估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應用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而減值方法的變動對本集團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無重大影響，期初撥備並無就此重列。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本集團已在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本集團相信，新會計政策可以為報表使用者評估與客戶之間之合約產生之收益和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性和不確定性提供更加相關之資料。自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導致會計政策之改變和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內已確認金額之調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立新的收益確認框架。這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涵蓋貨品及服務合約)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涵蓋建築合約)。新準則引入一個五步模型，以確定何時確認收益和確認的金額。根據五步模型，當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以及實體預期有權獲得金額時確認收益。根據合約的性質，收益可以隨時間或在某個時間點確認。

本集團選擇就過渡而使用經修訂之追溯方法，據此，本集團可將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累計影響，確認為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之保留溢利期初結餘之調整。本集團已選擇適用於已完成合約之實務中的簡易處理方式以及並無對在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前已完成之合約進行重列。因此，並無重列比較數字。

物業開發活動之會計處理

在以往報告期間，當擁有權之重要風險和報酬在交吉之單一時點全部轉移予客戶時，本集團將物業開發活動入賬，而非按建造進度陸續進行確認。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如物業基於合約原因而對本集團無其他用途，且本集團有權就累計至今已完成之履約部分收取款項，則本集團根據在一段時間內所滿足之履約責任，按投入法計量之履約進度確認收益。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如下：

為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用術語一致，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已作重新分類，據此，就物業銷售而已收客戶墊款的合約負債以往乃呈列為預收款項。

- (a)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財務狀況之影響如下：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摘要)

	如前呈列 千港元	根據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 第15號 而重新分類 千港元	根據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 第15號而調整 千港元	經重列 千港元
發展中物業	294,963	–	(60,265)	234,698
合約負債	–	138,524	(67,149)	71,375
其他應付款項	43,347	–	3,072	46,419
預收款項	138,524	(138,524)	–	–
保留溢利	738,287	–	3,812	742,099

- (b) 對比於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採納之前生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和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本期及迄今為止之期內由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受到影響之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項目之金額如下：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摘要)

	並無採納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 第15號 千港元	根據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 第15號 而重新分類 千港元	根據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 第15號而調整 千港元	經重列 千港元
發展中物業	291,370	–	(56,043)	235,327
合約負債	–	140,546	(62,444)	78,102
其他應付款項	124,964	–	2,856	127,820
預收款項	140,546	(140,546)	–	–
保留溢利	762,363	–	3,812	766,175
匯兌儲備	(49,054)	–	(267)	(49,321)

本集團按照合約約定之付款安排從客戶收取款項。合約款項通常在合約之履約義務完成之前收到，有關合約主要來自於出售物業。

2. 分類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劃分其業務單位，並有以下四個可呈報業務分類：

- (a) 電器及電子產品分類，包括製造及銷售人工智能機械人、物聯網及智能家居產品、電玩產品及其他相關產品；
- (b) 摩打分類，包括製造及銷售摩打以及編碼器菲林；

- (c) 玻璃技術及應用分類，包括銷售和下游加工玻璃，以及設計、製造和安裝玻璃幕牆系統；及
- (d) 房地產發展分類。

出售本公司有關資源開發分類之核心營運附屬公司一事已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完成。

管理層獨立監察本集團業務單位之經營業績，以便作出與資源分配及表現評核有關的決定。分類表現根據經營溢利或虧損而評估，而有關之經營溢利或虧損之計算方法，在若干方面如下表所解釋，與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中之經營溢利或虧損之計算方法有所不同。

集團融資(包括財務費用及財政收入)及所得稅按集團基準管理，並不會分配至業務分類。

分類單位間銷售及轉讓乃參考按當時現行市價售予第三方所採用之售價進行。

(a) 業務分類

本集團期內之分類業績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電器及電子產品		摩打		玻璃技術及應用		房地產發展		資源開發		對銷		綜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分類收益														
來自外界客戶收益	1,560,377	1,018,532	519,772	456,151	29,641	-	-	-	-	-	-	-	2,109,790	1,474,683
分類單位間銷售	24,397	27,026	4,917	4,829	-	-	-	-	-	-	(29,314)	(31,855)	-	-
總計	<u>1,584,774</u>	<u>1,045,558</u>	<u>524,689</u>	<u>460,980</u>	<u>29,641</u>	<u>-</u>	<u>-</u>	<u>-</u>	<u>-</u>	<u>-</u>	<u>(29,314)</u>	<u>(31,855)</u>	<u>2,109,790</u>	<u>1,474,683</u>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u>5,751</u>	<u>3,142</u>	<u>16,401</u>	<u>13,830</u>	<u>820</u>	<u>-</u>	<u>77</u>	<u>12</u>	<u>-</u>	<u>2,361</u>	<u>-</u>	<u>-</u>	<u>23,049</u>	<u>19,345</u>
分類業績	<u>51,046</u>	<u>72,459</u>	<u>25,177</u>	<u>39,616</u>	<u>1,471</u>	<u>-</u>	<u>(3,025)</u>	<u>(3,725)</u>	<u>-</u>	<u>1,395</u>	<u>-</u>	<u>-</u>	<u>74,669</u>	<u>109,745</u>
利息及未分配收益													6,277	5,376
未分配支出													(13,573)	(15,350)
財務費用，淨額													(1,050)	(1,052)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221)	-
除稅前溢利													<u>66,102</u>	<u>98,719</u>

(b) 地域資料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美國		歐洲		亞洲		其他		綜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類收益：									
來自外界客戶收益									
<u>893,183</u>	<u>460,648</u>	<u>436,673</u>	<u>311,832</u>	<u>672,752</u>	<u>639,573</u>	<u>107,182</u>	<u>62,630</u>	<u>2,109,790</u>	<u>1,474,683</u>

上述收益資料乃根據客戶所在地劃分。

3.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收益指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後之已售出貨品發票淨值，惟不包括集團內交易。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之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製造及銷售：			
電器及電子產品		1,560,377	1,018,532
摩打		519,772	456,151
玻璃技術及應用		29,641	—
		<u>2,109,790</u>	<u>1,474,683</u>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	850
租金收入總額		2,198	194
出售廢料		2,103	2,53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淨額		—	8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淨額		6,542	3,931
補貼收入(附註)		16,645	11,627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2,072
其他		1,838	3,502
		<u>29,326</u>	<u>24,721</u>

附註：

已自當地政府機構收取各類政府補助以補貼營運活動、研發活動及收購固定資產。期內補助合共16,645,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1,627,000港元)已於損益內確認，包括遞延政府補助攤銷13,66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0,142,000港元)。

4. 財務費用，淨額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之利息	1,805	1,519
銀行利息收入	(755)	(467)
	<u>1,050</u>	<u>1,052</u>

期內利息9,30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3,460,000港元)於發展中物業項下資本化。倘資金已按正常途徑借入並用於獲取合資格資產，期內之個別資產則按資本化比率3.9%(二零一七年：2.6%)計算支出。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成本	1,465,695	898,462
折舊	47,754	37,794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323	317
賺取租金之投資產生之直接經營開支(包括維修及保養)	141	21
法律及專業費用	3,223	4,262
	<u>3,223</u>	<u>4,262</u>

6.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就期內於香港所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 (二零一七年：16.5%) 之稅率計提撥備。於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之稅項則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現行之適用稅率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本期－香港		
期內支出	2,364	8,318
過往年度即期稅項調整	1,264	—
本期－其他地區		
期內支出	3,493	6,142
遞延稅項	3,735	2,489
	<u>10,856</u>	<u>16,949</u>

7. 股息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期內已付股息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 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7.0港仙 (二零一七年：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 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5.0港仙)	<u>30,727</u>	<u>21,518</u>
宣派中期股息		
宣派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財政期間之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0港仙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每股普通股3.0港仙)	<u>13,168</u>	<u>12,941</u>

中期股息將派付予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名列於股東名冊之股東。中期股息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財政期間後宣派，因此，並無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計為負債。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下列項目相除計算：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54,80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81,838,000港元)；
- 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438,703,000股(二零一七年：429,200,000股)進行。

9. 商譽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商譽之變動如下：		
於期／年初	7,872	4,650
添置(附註)	9,167	3,061
匯兌調整	-	161
	<hr/>	<hr/>
於期／年末	17,039	7,872

附註：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日，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Kin Yat Enterprises (BVI) Limited (「Kin Yat Enterprises」) 與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以收購創建節能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創建節能」) 之13%股權權益連同賣方向創建節能提供之股東貸款1,386,000港元，總現金代價為7,647,000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五日，Kin Yat Enterprises與志留紀資源有限公司(其由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鄭楚傑先生全資擁有)訂立買賣協議。根據該協議，Kin Yat Enterprises將進一步收購創建節能之51%股權權益連同鄭楚傑先生向創建節能提供之股東貸款16,820,000港元，總現金代價為30,000,000港元。

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四日完成，於完成後，本集團持有創建節能64%股權權益，其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銷售和下游加工玻璃。

創建節能於收購事項日期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如下：

千港元

代價：

現金 37,647

可識別之已收購資產及已承擔負債之已確認金額

現金及現金等同物	856
物業、廠房及設備	41,605
存貨	14,49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36,531
無形資產	16,80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67,887)
應付股東款項	(22,151)
遞延稅項負債	<u>(4,200)</u>

總計可識別資產淨值 16,053

轉讓予Kin Yat Enterprises之應付股東款項 18,206

非控股權益 (5,779)

商譽 9,167

37,647

本集團已委任獨立估值師審視購買價的分配。截至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日期，有關審視工作仍在進行並可在估值確定後進行追溯調整。

10. 應收賬款及票據

本集團與客戶之貿易條款大部份以信貸形式進行，惟新客戶一般需以現金或預付形式買賣除外。信貸期一般為一至兩個月，若干信貸狀況良好之客戶之信貸期則可延長至三個月。每名客戶均有信貸上限。本集團對未收回應收款項保持嚴格控制並已加強控制以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高級管理人員會定期檢討逾期結餘。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賬款及票據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應收賬款及票據並不計息。

於期末，應收賬款及票據之賬齡分析(按發票日)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至30日	345,502	237,216
31至60日	187,581	71,253
61至90日	51,106	43,651
90日以上	28,553	19,058
	<u>612,742</u>	<u>371,178</u>
減：減值	<u>(792)</u>	<u>(852)</u>
	<u><u>611,950</u></u>	<u><u>370,326</u></u>

應收賬款及票據大幅增加乃由於季節性因素所致，其中通常九月(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495,091,000港元)乃旺季，而三月(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336,522,000港元)乃淡季。

11.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合約負債及撥備

於期末，本集團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按發票日)，以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之結餘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至30日	346,181	230,838
31至60日	326,685	124,582
61至90日	176,515	121,598
90日以上	138,213	72,975
應付賬款(附註a)	987,594	549,993
應計負債及撥備	191,257	192,961
其他應付款項	127,820	43,347
合約負債	78,102	—
預收款項	—	138,524
遞延收入(附註b)	114,915	137,755
	1,499,688	1,062,580
減：即期部分	(1,372,704)	(953,372)
非即期部分	126,984	109,208

附註：

- (a)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均不計息，通常於兩個月的信貸期內償付，最多可延遲至三個月。
- (b) 結餘主要指中國貴州省獨山縣人民政府(「獨山縣政府」)補貼給本集團位於中國貴州省獨山縣之製造業公司的政府補助。該等補助按系統基準於收益表作遞延收入確認以匹配彼等根據與獨山縣政府訂立之協議擬補償之成本或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期內補貼款項13,66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0,142,000港元)已計入簡明綜合收益表的「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中的補貼收入。

12. 銀行借貸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無擔保		
即期部分	345,036	237,140
非即期部分	332,250	294,750
	<u>677,286</u>	<u>531,890</u>

銀行借貸於二零二三年到期，並按平均年利率3.9%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2.9%) 計息。

本集團之銀行信貸以本公司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所提供之公司擔保為抵押。本集團銀行借貸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除一筆銀行借貸65,556,000港元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70,494,000港元) 以人民幣計值外，所有其他銀行借貸均以港元計值。

13. 或然負債

自二零一四年三月至二零一八年三月，香港稅務局 (「香港稅務局」) 向本集團之若干附屬公司 (「該等附屬公司」) 發出於二零零七年／零八年 (其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後依法失效) 至二零一一年／一二年 (其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後依法失效) 評稅年度之應繳總稅款之估計評估 (「估計評估」) 合共約為51,466,000港元。估計評估乃因對該等附屬公司之稅務事宜進行稅務審查而發出。該等附屬公司已對該估計評估提出反對及香港稅務局隨後命令該等附屬公司購買總金額約為25,408,000港元之儲稅券 (「儲稅券」) 及對結餘延期，條件是倘反對解決後應支付結餘，則將按年利率8%收取利息。

管理層已於2018年11月向稅務局提交有關若干附屬公司的3,974,000港元少繳稅款及罰款的和解建議。該金額計入本期間的所得稅開支。此等建議乃有關該等附屬公司估計評估總額為51,466,000港元中的34,870,000港元以及該等附屬公司已購買儲稅券總額為25,408,000港元中的20,000,000港元。

管理層正繼續與香港稅務局商討，且並無特定基準，表明於二零零七年／零八年、二零零八年／零九年、二零零九年／一零年、二零一零年／一一年及二零一一年／一二年評稅年度就其餘之該等附屬公司保證作出潛在調整，而目前毋須就香港利得稅作出額外稅項撥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以科技引領生產，建構智造型工業企業。集團專注製造高端電器及電子產品，包括機械人、物聯網（「物聯網」）、虛擬實境（「虛擬實境」）／擴增實境（「擴增實境」）及電玩產品，以及多樣化的摩打驅動器和相關產品。新增的玻璃技術及應用業務分類進一步擴大集團產品領域。此外，如遇合適機會，本集團亦會對其他行業作出選擇性的項目投資。

營業額

於期內，本集團營業額達2,109,790,000港元，相對於去年同期之1,474,683,000港元，按年增加43.1%。營業額增長主要來自電器及電子產品，以及摩打業務分類的貢獻。

本集團營業總額中，各業務分類的對外營業額如下：

- 1,560,377,000港元來自電器及電子產品業務分類，佔期內本集團綜合營業額的74.0%（二零一七年：1,018,532,000港元，69.1%）；
- 519,772,000港元來自摩打業務分類，佔總額的24.6%（二零一七年：456,151,000港元，30.9%）；
- 29,641,000港元來自玻璃技術及應用業務分類，佔總額的1.4%（二零一七年：無，0%）；及
- 期內房地產發展業務分類之物業預售未錄入營業額（二零一七年：無，0%）。

溢利

貿易緊張局勢，加上勞工和原材料成本不斷上漲等不穩定因素，在這充滿挑戰的營商環境下，惟本集團仍能維持適度的表現，期內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54,80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81,838,000港元），按年下降33.0%，其中包括16,645,000港元的補貼收入（二零一七年：11,627,000港元）。

溢利倒退，主要歸因於勞工及原材料成本上漲，致使集團之製造業務毛利率下降。勞工短缺引致超時工作而產生加班費，以及因應市場需求及客戶訂單而出現產品組合變動，亦為毛利率下降原因之一。

業務回顧

製造業務

本集團目前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三個主要生產基地上經營三大製造業務。其中兩個生產廠房中心分別位於廣東省寶安區松崗（「深圳」）及始興縣（「始興」）。第三個生產廠房中心則位於貴州省（「貴州」）獨山縣（「獨山」）。並於馬來西亞營運一間小型摩打編碼器工廠。

現時獨山廠房專注生產摩打，玻璃相關業務，並正進行擴充，以配合機械人組件、次裝配件及部分娛樂產品的生產工作。深圳廠房專注發展機械人和物聯網等高增值製造工序，而始興基地則為娛樂和其他電子產品提供製造支援，並為摩打驅動器的生產基地之一。

電器及電子產品業務分類

本業務分類主要從事發展、設計及製造四項產品：（一）人工智能（「人工智能」）機械人；（二）物聯網及智能家居產品；（三）電子娛樂產品；以及（四）包括小型家電等其他產品。

業務分類的研究與開發（「研發」）團隊和生產平台設於深圳和始興，並正於獨山開發全新的製造平台，供吸塵機械人（「吸塵機械人」）和其他電器及電子產品生產之用。

受惠於人工智能機械人和少兒產品系列的強勁銷售推動下，期內分類對外營業額按年上升53.2%至1,560,37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018,532,000港元）。雖然人民幣（「人民幣」）貶值抵銷了部分因原材料價格上漲及勞工短缺而導致的勞工成本上升、加上國內執行更嚴格的社福要求，然而期內分類的溢利（包括扣除相關企業開支後）仍減少34.0%至38,64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58,509,000港元）。

機械人

本集團在機器人領域內打造卓越製造實力，並憑家用機械人系列奠定穩固根基。集團與主要客戶攜手開發多代最佳家用機械人產品，並在市場上取得成功。客戶在此範疇內的市場主導地位日益穩固，集團會繼續作為其主要生產合作夥伴。

儘管機械人市場的前景維持樂觀，對製造商而言並非全然坦途。如更快速的生產周期及更多樣化的應用要求給生產製造帶來眾多挑戰。

鑑於在國內營商環境充滿挑戰，本集團已制定策略來調整產品及客戶組合以推動更具針對性及選擇性的業務。此策略讓集團能更有效運用現有產能，長遠尋求改善毛利。鑑於中美貿易爭端升溫，本集團已採取更趨保守的業務策略以嚴控風險。

另一方面，集團並未減慢提高技術優勢和生產能力的步伐。預計人工智能將於未來數年引領機械人發展，惟現時許多機械人產品只包含一些預設指令，其功能未達真正人工智能。為此，集團將繼續朝此方向發展。

於期內，吸塵機械人及其他家用機械人的產量繼續增加，預計能夠達到全年銷售預期。此產品線已經歷多年的高速增長，集團正計劃建立更多樣化的組合。因此集團啟動了一系列人工智能產品，包括具備護理功能的機械人，以及STEM(科學、科技、工程和數學)套件組合等的開發工作。另有其他產品正處於不同發展階段，包括一款可為兒童提供互動語言學習的教育機械人。

深圳設施產能已達滿載，本集團正期待當獨山政府完成新廠房的建設後，於本財政年度後期將部分機械人供應鏈遷移至獨山。本集團對機械人業務的持續發展充滿信心，預計未來數年仍是電器及電子產品業務的核心類別。

物聯網及智能家居產品

物聯網利用機器學習或人工智能構成相互連接的環境，以收集及交換數據，並轉化成價值。本集團通過參與機器人開發，接觸數據驅動和機器學習科技並建立相關能力，進而跨入物聯網領域。集團憑藉在家用機器人方面積累的技能，利用物聯網構建一系列智能家居產品。

有見於物聯網市場格局高度零散，本集團採取更具選擇性的競投策略，按項目潛力及推出市場時序安排作出篩選。此舉有助集團更好地配置開發資源和產能。

正在生產中，包括一項以應用程式控制並附設感應器和內置人工智能的寵物玩具，此項目已獲市場正面回應。另外一項可用於輸入及透過藍牙控制的穿戴式鍵盤裝置，集團亦對此開發項目抱有信心。

本集團將不斷提升方法及專門技術，以擴大此項業務。

電子娛樂產品

本集團繼續與一家大型全球遊戲及娛樂公司合作推出各種虛擬實境遊戲產品。其主要產品之銷售符合預期，該長期客戶的業務量按年增長理想。集團亦獲另一玩具客戶授予一系列遊戲收藏品的訂單，生產已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展開。

本集團對娛樂產品系列的整體業績充滿信心，相信此業務能持續帶來貢獻。

家電／電器

於本財政年度上半年見證家電業務的豐碩發展。

當中，該部門已建立既成功且具穩定增長的少兒產品系列，產品包括效仿父母自然動作的嬰兒座椅，安全+智能奶瓶加熱器，以及其他嬰幼兒產品。

一款創新的攪拌機正在調試中，該產品配有射頻識別杯，預先存放沙冰或湯料。另有一套以原設計製造模式開發的電器產品，由內部研發團隊進行工業設計和建造。

本集團考慮到各現有項目的發展，以及在展銷會所獲得的正面反饋，計劃在未來數年擴大此業務的規模。

摩打業務分類

摩打業務分類主要從事開發、設計、生產及銷售微型摩打驅動方案及相關產品。為捕捉市場及科技的趨勢，此分類的產品系列不斷演進，包括持續開發直徑100毫米以內的較大型摩打驅動產品。目前主要生產設施位於始興及獨山，並在馬來西亞設有小規模廠房。

強勁的訂單量，帶動分類於期內對外營業額按年增長13.9%至519,77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456,151,000港元）。惟由於原材料及勞工成本上升，分類溢利（包括扣除相關企業開支後）下降至24,00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38,216,000港元），按年減少37.2%。

由於對美國市場的出口佔營業額比例甚低，中美貿易爭端沒未對摩打業務構成實質影響。儘管售價保持穩定，加上人民幣貶值抵消部分成本增幅，分類毛利率仍受到生產成本上漲之衝擊。

期內之業務增長主要由家居及辦公室電器用家市場帶動，集團亦繼續開發汽車及運輸市場。摩打業務的營業額增長，印證部門的市場策略奏效，市場對品牌及驅動方案的認知和認受度均有提升。由於以上策略及健康的訂單量，預計摩打業務將可維持全年增長。

集團將進一步加強於亞太區的營銷及品牌推廣工作，並會探索在歐洲市場發展的潛力。

由於始興及獨山廠房之產能已達滿載，為提高整體產能，集團正計劃進一步提升自動化水平，及擴充現有位於其他國家的低成本生產中心。面對勞工短缺及成本上升，集團將進一步將生產工序自動化，並實施更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

摩打驅動裝置是大部分商用及個人電子產品的必須部件，隨著科技及自動化進一步應用於電子產品，集團對摩打驅動方案的市場需求持樂觀展望，因此對摩打業務的持續增長及其盈利貢獻充滿信心。

玻璃技術及應用分類

本集團持有創建節能玻璃科技有限公司（「創建節能」，一家從事玻璃科技及應用公司）當中64%權益，其主要附屬公司創建節能玻璃（貴州）有限公司於集團獨山中心營運。創建節能自二零一八年八月起成為本集團附屬公司，並於收購後產生分類營業額29,641,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無），及分類溢利1,471,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無）。

此新業務分類主要從事銷售和下游加工玻璃，包括但不限於中空玻璃、玻璃窗模塊和數碼圖像印刷玻璃，以及設計、製造和安裝玻璃幕牆系統。同時亦計劃銷售自行開發可切換投影玻璃之廣告權，其可由清晰透明之玻璃即時轉變為投影表面。該公司亦計劃進軍一項新業務，覆蓋用於節能解決方案之電致變色玻璃智能遮陽系統，及發電所使用的太陽能發電玻璃之玻璃鍍膜。

目前業務生產設施位於獨山。其主要服務為內銷市場，基於業務特性，生產設施須靠近目標客群，故計劃在短期內於內地增設一生產點，以開發新的潛在市場。

進軍玻璃技術及應用業務，符合集團在工業領域擴大業務的既定方針。

非製造業務

房地產發展業務分類

於期內，本集團於貴州獨山經濟開發區展開兩項住宅及商業物業發展項目，即劍橋皇家及蒙蘇里花園。

劍橋皇家

合同銷售為約59,860,000港元(約人民幣51,874,000)元，即第一期住宅發展項目總建築面積約10,000平方米之銷售額。於本財政年度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本集團在本集團之保留溢利中確認此等於以往年度收取之合約銷售所得收益3,812,000港元。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如物業基於合約原因而對本集團無其他用途，且本集團有權就累計至今已完成之履約部分收取款項，則本集團在一段時間內所滿足之履約責任，按根據合約達致完成之進度確認合約銷售之收益。

有見於獨山物業售價普遍上升及深信此項能於當地提供既頂級又獨特的住宅物業項目的潛力，本集團對此區的長遠物業發展充滿信心。並認為此項住宅及商業發展項目的價值將會與日俱增，繼續保持適當的發展速度，確保從項目中取得最高的長期回報。

蒙蘇里花園

此住戶安置項目所在地塊位於劍橋皇家項目對面。

為誘發潛在買家之間的競爭及加快項目銷售周期，本集團已聘用一專業物業銷售顧問團隊，協助制定策略，尋求在安置戶居民以外，向公眾銷售第一期住宅項目物業單位。蒙蘇里花園的第一期住宅發展項目包括十幢住宅大樓，可銷售總樓面面積約300,000平方米。現階段暫未獲預售許可，惟已收到令人滿意的公眾反應。

根據獨山的市場反應及蓬勃的物業市場狀況，管理層有信心此項目具備潛力，可在不久將來為集團貢獻現金流及營業額。

本集團視兩個現有房地產項目為一次性發展機會，一般預計不會投標中國其他地區的物業發展項目。

展望

不斷升溫的中美貿易爭端已對貿易流量造成破壞。長遠而言，貿易衝突將帶來更廣泛影響，並危及環球經濟活動。在宏觀環境不明朗的情況下，集團考慮業務發展計劃時將採取較為保守的方針。

美國政府向二千五百億美元中國製產品徵收關稅，由品牌擁有人或委託人承擔，已促使不少美國客戶考慮將部分供應鏈撤離中國。集團已積極進行可行性研究，探討亞洲其他地區作為替代生產基地。

集團初步研究包括越南、印度、緬甸、柬埔寨及馬來西亞等亞洲區內較成熟的生產地點。管理層亦留意到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近年推動的再工業化措施，包括支援本港企業在本地工業大廈營運，及協助工業界加速採用工業4.0相關科技。集團將會謹慎地進行研究及探討，惟目前未有具體的計劃與時間表。

本集團在二零一八年度經歷高速增長勢頭，並會持續至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由需求帶動的增長過去受到多項因素，包括內地勞工短缺問題所牽制。此外，由獨山政府負責興建的獨山新廠房未能如期落成以承載集團的產能需求。面對此等問題，集團將謹慎計劃業務發展及生產訂單，以確保在生產成本得以控制下，可滿足客戶的需求。

儘管面迎多項威脅，集團視之為調整業務策略與計劃的機會，例如管理層已放眼美國以外市場的發展，包括擴大中國內銷及尋求拓展歐洲市場，並正循此等方向發展。此策略旨在長遠建立較為均衡的市場覆蓋。

為進一步分散業務組合，集團未來將致力建立更多高績效的產品線，其中少兒產品系列已在市場取得穩固的地位，正準備進一步發展。

集團將繼續應對其他營運上的挑戰。人民幣貶值的趨勢及原材料價格上升，於期後已有溫和改善，但管理層仍會繼續密切關注情況。

機械人及摩打驅動器業務的增長動力依然強勁。面對宏觀環境轉變，集團有計劃調整客戶及產品組合，確保此等業務可持續發展及帶來盈利。

本集團對各項業務的前景充滿信心，並會適時規劃，及制定規範的投資決策，以創造可持續發展的未來。

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

本集團主要以其內部產生的現金流及銀行信貸為其營運及業務發展提供資金。本集團一向在其財務管理方面奉行審慎及保守策略。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定期存款為13,16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1,645,000港元）、現金及銀行結餘為178,668,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205,011,000港元），而流動資產淨值為201,822,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358,993,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股東權益為1,081,03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156,778,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從各銀行獲取的綜合銀行信貸總額約為969,43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983,074,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銀行總借貸677,28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531,890,000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1.1倍（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3倍），保持穩健狀態。而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銀行借貸總額除以權益總額）為62.2%（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45.9%）。綜上所述，本集團持續穩健的財務狀況，擁有充足的財務資源支持未來的發展。

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總額為43,89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43,846,000港元），包括438,960,000股（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438,46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於期內，本公司於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授予本公司一位僱員之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500,000股普通股（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0,100,000股普通股）。

本集團的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抵押資產（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貨幣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或美元計值。本集團並無就此訂有外幣對沖政策。為了管理及減低外匯風險，管理層會對外匯風險不時地作出檢討及監察，並將於適當及必須時候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重大收購及關連交易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二日、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五日及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五日之公佈，內容分別關於有關可能收購事項之內幕消息、有關可能收購事項之諒解備忘錄以及收購創建節能之51%股權。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日，本公司透過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Kin Yat Enterprises (BVI) Limited（「Kin Yat Enterprises」）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以收購創建節能之13%已發行股本。上述收購連同轉讓相關股東貸款之總代價為7,647,000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五日，Kin Yat Enterprises與志留紀資源有限公司訂立另一項買賣協議，以收購創建節能之51%已發行股本以及轉讓相關股東貸款，代價為30,000,000港元。

志留紀資源有限公司為一家由鄭楚傑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行政總裁及控股股東)全資擁有之公司。因此,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A章,志留紀資源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而上述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整個收購事宜已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完成,創建節能成為本公司擁有64%權益之附屬公司。因此,創建節能之財務業績須併入本公司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內。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期內,本集團並無參與任何重大投資及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聘有逾12,000名全職僱員,其中駐守香港總部的僱員不到100名,其餘則於中國及馬來西亞工作。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就本公司董事之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作出建議,及參照董事會所訂之企業方針及目標、職責和本集團內及於市場上同類職位的實際情況審閱及釐定本公司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本集團主要按照現行之行業標準釐定其僱員報酬。於香港,本集團之僱員福利包括員工退休計劃、醫療計劃及績效花紅。於中國及馬來西亞,本集團按照現行勞動法為其僱員提供員工福利及津貼。本集團亦制訂一項購股權計劃,以鼓勵及獎勵表現優異之員工。本集團僱員將由董事會酌情授出購股權,所授出之購股權數目則按個別僱員表現及職級而釐定。

其他資料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二日(星期三)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獲派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建議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一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股息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董事會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0港仙（二零一七年：每股普通股3.0港仙）。每股普通股3.0港仙的股息將派付予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星期五）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一日或之前派付。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1條之披露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及七月，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兩間不同銀行（「貸款人」）訂立一份重續及一份新定期貸款融資協議，分別為期60個月及為期36個月，兩份協議貸款額均為100,0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貸款人分別向本公司提供新定期貸款融資100,000,000港元，為期60個月和150,000,000港元，為期36個月，融資用於資本支出。

於期內，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一間新銀行訂立一份為期36個月，其總額為100,000,000港元的新定期貸款及貿易額度協議，而上述定期貸款是用於資本支出。

除一般條件外，貸款融資協議各自施加（其中包括）一項條件，即本公司董事兼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鄭楚傑先生及彼以其家屬為受益人而設立之全權信託須共同實益或直接維持不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50%股權（「特定履行責任」）。若違反特定履行責任將構成相關融資函件項下之違約事件。於發生有關事件後，貸款各自即時到期並須按要求償還。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準之企業管治，這對本集團之長期發展及保障本公司股東之利益至關重要。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期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內所有守則條文，惟下列偏離者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應予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且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明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的職責分工。本公司之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並無區分，均由鄭楚傑先生一人兼任。董事會由擁有豐富經驗及才幹，兼具獨立元素之人士所組成，董事會成員定期舉行會議，以就影響本公司營運事宜進行討論，故董事會之運作可確保權力與職權之平衡。董事會相信，此架構有利於穩健及貫徹領導，令本公司可迅速及有效地作出及執行決策。

董事及相關僱員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標準守則為其自身守則，其條款不遜於有關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於向董事進行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該等由於在本集團之職務而可能掌握未公開內幕資料之相關僱員亦已被要求遵守標準守則之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就核數、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進行討論，其中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

刊登中期業績公佈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佈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kinyat.com.hk，以供閱覽。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資料之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刊載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行政總裁
鄭楚傑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董事會由十位董事組成，包括六位執行董事，分別為鄭楚傑先生、馮華昌先生、廖達鸞先生、鄭子濤先生、鄭子衡先生及許家保先生；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黃拋維先生、孫季如博士、鄭國乾先生及張宏業先生。